成唯識論述記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五十六 論文卷九之四

唐京兆大慈恩寺沙門窺基撰

十勝行者。卽是十種波羅密多。

第二解勝行。於中有二。初總舉十行。卽波羅密多。

二廣釋。廣釋中有四。至下當知。初以十三門辨釋。

施有三種。謂財施。無畏施。法施。

對法第十二同。與十八任持相攝故。財是身任持。

無畏是心任持。法施是善法任持。攝論第七施中

以法財無畏爲次第。二本攝論。皆言法貲益善根

財益他身。無畏貲他心。次第雖復不同。義意同此

無性第七云施性中現有六波羅密多財施無畏施法施所攝故對法云施度是財施餘五無畏施一切六法施此與世親金剛般若論相違彼云檀度攝於六資生無畏法此中一二三是名修行住如次配釋七十八及三十九初以財法無畏爲次卷下又說財無畏法爲次同此此等廣解相不能煩述然施財名財施施他不令犲狽等畏名無畏施法施可知

戒有三種謂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

律儀戒是善任持攝善法戒是菩提任持是彼因

故。饒益有情戒是大悲任持。律者法律。儀者儀式。無性云。於不善能遠離防護受持。故名律儀。此即是戒。故名律儀戒。世親無性皆言律儀戒是依持戒。為顯建立。其餘二戒。是故安住律儀戒者能建立攝善法戒集諸佛法。後得益有情無罪利益相。七眾戒是初體。一切佛法是第二戒。濟諸有情是第三戒。七十八云。轉捨不善戒。轉生善戒。轉生利生戒義亦同此。

忍有三種。謂耐怨害忍。安受苦忍。諦察法忍。

對法云。耐怨害忍是不捨有情任持。若不耐怨害

便於彼怨是捨於彼。安受苦忍是捨下劣心任持。心若下劣不能受苦故。諦察法忍是無生法忍任持。世親同此。無性云。初忍是諸有情成熟轉因。安受苦忍是成佛因寒熱等苦皆能忍受無退轉故。諦察法忍是前二忍所依止處堪任甚深廣大法故七十八名同。

精進有三種。謂被甲精進。攝善精進。利樂精進。攝論等皆云。一被甲精進卽解經中初有勢句。對法云。善根方便任持。七十八同。攝論等云。二加行精進卽解經中次有勤句。對法云善根圓證任持。

七十八云。轉生善法加行精進。卽與此同。名體俱寬。攝論等云。無怯弱無退轉無喜足。卽經所說有勇堅猛不捨善軛句。世親攝論次第廣解稍好。對法云。饒益有情精進。卽善根無盡任持。七十八同對法及此處。然對法及此論。以二利爲度。六度皆有利生之說。所以第三精進名饒益生。卽初二精進攝五句盡攝善寬故。是善根圓證任持故。若方便若正證。皆此攝故。體寬而名狹。攝論但以自利爲精進度。故三精進無利生說。以攝五句加行爲狹。唯攝有勤故。攝善精進。解經五句不同。對法第

十二名狹體寬復異攝論名義俱狹。由此論意名義俱寬。故利樂有情精進與對法同。然此三勤與四十二解同。彼論初云。被甲精進勢與此同。餘名無別。然彼廣解。瓔珞經云。一起大誓心。二方便進趣。三勤化眾生。不能繁述。

靜慮有三種。謂安住靜慮。引發靜慮。辦事靜慮。攝論等同。安住者。安住現法樂住故。對法名無厭倦任持。無性云。離慢見等得淸淨故。引發者。引六通故。對法云。諸所思事成滿任持。辦事者。彼名成所作事義。與此同。依此辦利有情事故。以能止息

饒益等故。對法云。御衆業任持名饒益有情靜慮從果爲名。今此中以定能起辦有情事。功能立稱。四十三說。一現法樂住。從果爲名。二能引菩薩等持功德靜慮。三饒益有情靜慮。並義同此。七十八亦同。

般若有三種。謂生空無分別慧法空無分別慧俱空無分別慧。

諸論但明六種度故。攝論等云。以加行正智後得爲三。對法以緣世俗緣勝義緣有情爲三。從勝功德說。意同攝論對法自解。即合第十爲第六故。所

以俱通二利。此論別開理事二智各別明故。第六自利。第十通也。所以諸論不同。第四十三云。一證眞如慧。二五明處三聚中決定善巧慧。三大悲相應慧。但明六度亦同對法。雖諸文異義意一也。七十八同此瓔珞經云。一照有諦。二照無諦。三照中道第一義諦。

方便善巧有二種。謂迴向方便善巧。拔濟方便善巧。攝論第七。解十地中方便度者。謂以前六度所集善根。共諸有情。迴求無上正等菩提故。世親云。此由般若及與大悲。以諸善根迴求無上菩提是般

若作諸有情一切義利是大悲故無性云不捨生死而求涅槃大悲故不捨生死般若故求涅槃四十九說如前所說十二行相方便善巧當知說名方便善巧度十二行相者前四十五說合有十二種方便善巧成熟佛法有六成熟有情有六合名十二行相成熟佛法六為般若成熟有情六為大悲如彼廣解對法十四有四種方便善巧勘同異瓔珞有三一進趣向果二巧會有無三一切不捨不受此中迴向即般若拔濟即大悲

願有二種謂求菩提願利樂他願

攝論說。謂發種種微妙大願引攝當來波羅蜜多殊勝衆緣。無性云求到彼岸緣爲利有情故及爲速證佛果涅槃。世親云此願卽度名爲願度。願爲當來。此是所爲。第七轉聲。爲當來故發種種願。四十九說。如前五種大願名波羅蜜多。五大願者四十五說。一發心願。謂初發菩提心。二受生願。願當來隨順生諸善趣饒益有情。三所行願。願無倒思擇諸法。願於境界修習無量等殊勝功德。四正願。願當來攝受一切菩提功德若總若別。五大願。此從正願所出。此復有十種。謂供養無邊佛等。此中

初是菩提願。餘利樂他願。爲利有情起此願故。此中配屬如文可知。瓔珞有三。一自行願。二神通願。三外化願。

力有二種。謂思擇力。修習力。

攝論說。由思擇修習二力。令前六度無間現行。無性云。此中且說二力。其餘諸力亦攝在中。思擇諸法而修習故。四十九云。所有十力加行清淨名力波羅密多。十力加行清淨者。此中何者爲思擇爲修習。此文義配可知。瓔珞有三。一報通力。二修定通力。三變化通力。

智有二種。謂受用法樂智。成熟有情智。
攝論云。謂由前六成立妙智。受用法樂。成熟有情。無性云。由施等六成立此智。復由此智成立六種名受法樂。由此妙智。能正了知此施戒等。饒益有情。世親云。由般若波羅密多無分別智自性等故成立後得智。復由此智。成立前六波羅密多。由此自爲與同法者。受用法樂。成熟有情。四十九說。於一切法如實安立清淨妙智。名智波羅密。當知能取勝義慧。名慧波羅密。能取世俗慧。名智波羅密。有多復次。後四度異門。如彼廣解。雖四十九言。於

一切法妙智卽後得智。談體故一。今此論等中論用故二。不相違也。瓔珞有三。一無相智。二一切種智。三變化智。雖引此經未可爲證。以後四種卽第六體。今但有二。無有三也。此中十八或二十六。於地前具幾。乃至佛具幾。初施中財施攝後餘度何者。乃至成熟有情智攝前度何者。皆如對法第十二抄解。總是第一列彼名也。顯揚第三雖亦解十度無別相故。不繁引之。

此十性者。施以無貪及彼所起三業爲性。

次第二出體者。卽以無貪及相應思幷彼所發身

語業爲體。對法第十一云。施自體者。謂身語意業。
然是三業諸度通性故。所以無無貪。如三十九。廣
以九門解施。三十九解施自性云。謂諸菩薩於自
身財無所顧惜。能施一切所應施物無貪俱思。及
因此所發能施物身語二業。釋彼文者。一解唯取
三業同對法取無貪俱思。不取無貪故。今解亦取
無貪同此論文。於財等不貪方能施故。既無別解
即三種施體性皆同。
戒以受學菩薩戒時三業爲性。
對法亦以三業同此。四十云律儀戒以七衆別解

脫戒在家出家戒爲體。卽唯二業。攝善法戒者謂諸菩薩受律儀後一切爲大菩提。由身語意積集諸善爲體。卽通三業。饒益有情戒略有十一種。如彼廣解。亦通三業。此中總論故以三業爲性。以受時學時三業爲性故。然菩薩戒。自息惡戒是何戒攝。今欲爲簡支別故。所以且說七衆。其實菩薩戒亦得是律儀戒。菩薩戒有意業。此中論色爲律儀體所以不說攝善戒寬故。卽令入攝善戒中故。論實然得。若爾菩薩戒有支無支。如色法不。如別抄會。文殊所問經。菩薩有五篇戒。是出世間戒。若心

分別男女非男女等是波羅夷以三業乃至於樹葉欲取犯僧伽婆尸沙若剔毛剪爪如初月犯偸蘭遮如是廣說然菩薩地四波羅夷復與此別如第四十四四十一四十二半廣以九門解之

忍以無瞋精進審慧及彼所起三業爲性

對法但以三業爲性是通性故謂三種忍通以三業爲性故不別出四十二說云何名忍自無憤勃不報他怨亦不隨眠流注相續故名爲忍是名菩薩耐怨害忍等彼廣明此相耐怨害忍以無瞋及所起三業爲性彼卷又云遇世法處苦有九種謂

衰毁議。苦壞法壞盡法盡老法老。病法病死法死。

若別若總不由此緣精進懈廢等。乃至常勤修習

無變易意無雜染心是名菩薩安受苦忍。故此以

精進及彼所起三業爲性。彼卷又云云何菩薩法

思勝解忍謂諸菩薩於一切法。能正思惟。由善觀

察勝覺慧故。能於八事生勝解處善安勝解故。故

諦察法忍。以審慧爲性。彼不言此有三業。若定道

俱色可名三業。正與此同。如四十二。以九門分別

精進以勤及彼所起三業爲性。

對法但以三業爲性。從諸度通相出體。四十二云

擐甲等如前說。皆通三業精進爲體。亦如彼以九門解。

靜慮但以等持爲性。

等持者是三摩地。卽定數不通散。有不說三業。對法云。起三業自在用時。所有一切種心恆安住。四十三云。卽妙善世出世靜慮自性。彼三相雖別皆以靜慮爲體。然二種行相別。如前卷。廣九門亦如彼。

後五皆以擇法爲性。說是根本後得智故。

對法及四十三等向以世出世間加行正智後得

爲性。下文亦言十度皆通有漏無漏。此依實義攝
大乘第七。解十地中說同此。但依勝法出後五體
非爲盡理。彼云。後五應知般若無分別智後得智
攝。世親無性皆解云。若說十種度。卽無分別智是
般若波羅密多。方便等四。後得智攝。若說六度。二
智皆第六攝。故分後五二智爲性。
有義第八。以欲。勝解。及信。爲性。願以此三爲自性故。
餘義無諍。唯願不以慧爲自性。卽以欲勝解及信
三爲性。願以三法爲自性故。說是後得智者。唯後
得智中起故。初五度則。不然。攝大乘等說。或欲勝

解爲願體。或信勝解爲願。今合言之。故云以三法爲體。

此說自性。若弁眷屬。一一皆以一切俱行功德爲性。如前所說尅性爲體。若弁眷屬。一切功德爲性。眷屬出體。故總以五蘊爲十度體。卽是第二出體性也。

此十相者。要七最勝之所攝受。方可建立波羅蜜多。第三明相。云何名相。卽成波羅密多之相貌。具此七義。方名度故。闕者卽非。

一安住最勝。謂要安住菩薩種性。二依止最勝。謂要

依止大菩提心。三意樂最勝。謂要悲愍一切有情。四事業最勝。謂要具行一切事勝。

一切事業者。謂隨順度所有事業皆應行之成滿度故。攝論有六。除初種姓。卽菩提心中攝故。然無性引頌。亦似證有初種姓。云麟角喻。無有六波羅密多。唯我最勝尊上品到彼岸。然對法第十一。六度相中。有五安住菩薩種姓。菩提心爲依止。以悲導心。捨一切時所有三業。卽有五義名六度相。然顯揚第三。亦有六義成度。然別於攝論。不能煩引。唯此論中具包諸論。

五巧便最勝。謂要無相智所攝受。六迴向最勝。謂要迴向無上菩提。七淸淨最勝。謂要不爲二障間雜。

無相智所攝受者。卽第六不執三輪淸淨等。迴向最勝中。與第二別者。彼有道心。未必一切迴向菩提。此乃迴向淸淨勝中。爲離二障行於度也。不爲彼雜。謂三時無悔等。

若非此七所攝受者。所行施等非到彼岸。

總結由七所攝名度。不爾卽非。

由斯施等十對波羅密多。一一皆應四句分別。

有是非故。一一皆應四句分別。此一一一自望卽種

類福爲四句。謂施非度。不求菩提等。是度非施。隨喜施等。亦度亦施。等可知。若不約種類福次第修者。施爲三句。無是波羅密非施。故餘五度得爲四句。前有施度得爲句故。若非次第者皆得爲四句。

此中有三箇四句。

此但有十不增減者。謂十地中。對治十障證十眞如無增減故。

第四不增減門。初總解。約地斷障證如釋可解。障者。即十地十無明等障。對法十二云。所知障等皆度所治。若依慳悋。犯戒。憎恚。懈怠。散亂。惡慧等障

故就惡慧中。復分爲後四故。總名爲障。離惡慧爲五名爲十障者非也。下文自別出六障故。

復次前六不增減者。爲除六種相違障故。

下次明說六所以有六義。初明治六障。對法攝論所治皆說六蔽。卽是六種相違障也。又如攝大乘說不發趣因等。以上所言說十所以。一十地修行故。二治十障故。三證十眞如故。此約十地爲論。下依六說六。謂慳悋。犯戒。瞋恚。懈怠。散亂。惡慧。四治相違障故。

漸次修行諸佛法故。

五也。攝大乘說。前四不散動因。令所治無散故。第五不散動成就。令不散動得圓滿故。第六依此得如實覺能於所緣正徧知故。言佛法者。謂十力等。證謂成辦。

漸次成熟諸有情故。

六也。攝大乘說。由施能攝受。由戒能不害不生惱。由忍雖遭苦能受。由勤助彼所作。由定心未定者令定。由慧已定者令解脫等。

此如餘論廣說應知。

此後三因。如餘攝論廣說應知。

又施等三。增上生道。感大財體及眷屬故。精進等三。決定勝道。能伏煩惱成熟有情及佛法故。諸菩薩道唯有此二。

七也。謂施等前三。對法第十一說。是諸菩薩增上生道。後三決定勝道。增上生道中。施能感大財。戒感大體。忍感眷屬。持戒生善趣中。得尊貴身故。能行忍者。一切有情咸歸附故。決定勝道中。精進能伏煩惱。修善方便。靜慮能熟有情方便。依此發通熟有情故。慧是成熟佛法方便。由有慧故佛法成熟。諸菩薩道雖有此二。若闕一種道不成故。

又前三種。饒益有情。施彼資財。不損惱彼。堪忍彼惱。而饒益故。精進等三。對治煩惱。雖未伏滅。而能精勤修對治彼諸善加行。永伏永滅諸煩惱故。

八也。七十八解深密等說二因緣故六度無增減。一饒益有情。謂前三。由施故。攝受資財。饒益於彼。由戒故。不行損害等。饒益有情。由忍故。彼為損害等。堪能忍受。此三皆通有饒益故。二對治煩惱。謂後三。由精進故。雖未永伏煩惱。永害隨眠。而能勇猛修諸善品。彼諸煩惱不能傾動善品加行。即是此云。雖未伏滅等。乃至諸善加行。由靜慮故。永伏

煩惱。由般若故永害隨眠。卽是此中永伏滅義。此中若加行若正滅。皆對治諸煩惱。對法十一。亦有此解。

又由施等不住涅槃。及由後三不住生死。爲無住處涅槃資糧。由此前六不增不減。

第九因也。對法論說。由諸菩薩爲翻住涅槃。故於生死中攝增上生。爲翻住生死。故卽於生死而不染汙。是故前三是得增上生方便。故此論名不住涅槃。後三是不染汙方便。所以論言不住生死。不染方便者。彼自釋云。由勤故修對治。由定故伏煩

惱由慧故永害隨眠由此不住涅槃生死故此六爲無住處涅槃資糧此涅槃者謂眞如此六爲彼資糧前三悲故不住涅槃後三慧故不住生死四十九說三學攝故不增不減六也前四是戒學後二是二學如下當知總由如是論有九種別義一種合十義故前之六度無減無增前六既爾後四如何

後唯四者爲助前六令修滿足不增減故

此總文也云何助六

方便善巧助施等三

七十八解深密等說。於前三種波羅密多所攝有情以諸攝事方便善巧而攝受之安置善品。是故我說方便善巧。爲施等助。謂攝事中布施等卽此施等行相相順攝益。於彼故云助也。

願助精進。

彼文又說。若諸菩薩於現法中。煩惱多故。於修無間無有堪能。由羸劣意樂故。下界勝解故。於內心住無有堪能乃至爲未來煩惱輕微心生正願。如是名願。由此願故。煩惱微薄能修精進。故說願助精進。

力助靜慮。

彼經又說若諸菩薩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爲因緣故。轉劣意樂成勝意樂。亦得上界勝解名力波羅密多。由此力故。於內心住有所堪能。故說力度爲定度助。

智助般若。令修滿故。如解深密廣說應知。

彼經又說若諸菩薩已能聞緣善修習故能發靜慮。如是名智。由此智故堪能引發出世間慧。故說智爲慧助。令修滿故者謂後四助前六令修滿前六。不爲後四所助。不名滿故。理如上說故。此中指

如解深密。中邊第一。說十度十障頌云。障富貴善趣。不捨諸有情。於失德減增。令趣入解脫。障施等諸善。無盡亦無間。所作善決定。受用法成就。故十種度不增不減。

十次第者。謂由前前引發後後。及由後後持淨前前。第五次第門。第一解。謂由前前引發後後。七十八解深密。對法十一。攝論等說。由布施等。故引生戒忍等。廣如彼說。易故不言。第二解。及由後後持淨前前。對法論說。謂戒能持施。乃至慧能持定。謂由具尸羅施得清淨。所以者何。由行布施攝益有情

由持戒故不爲惱害。乃至如伽他說。無有靜慮而不因慧。廣如彼說。

又前前麤後後細故。易難修習次第如是。

第三解對法論說。於諸行中施行最麤。戒細於施。故次建立。乃至一切行中慧爲最細。故最後立。此有。對法同之。四十九有三解。初二同此。謂治障生起。生起卽麤細故。第三異熟。如彼廣解。

三解中初一解深密瑜伽攝論同。餘二解唯此二

釋總別名。如餘處說。

自下六釋名者。七十八解深密等解總名。云何緣

此等名波羅密多。由五緣故。一者無染著不染著波羅密相違事也。二無顧戀謂此六度諸果異熟及報恩中。心無繫縛。三無罪謂於六度無間雜染法離非方便行。四無分別。不如言辭執著自相。五正迴向。謂以所行度迴求大菩提。攝大乘說於世間二乘施等最勝能得彼岸故。通言波羅密多。對法十一說由十二最勝相應故名波羅密多。一廣大不求世樂文最上故。二長時。三刧積集故。三所爲。爲利生故。四無盡迴向大菩提究竟無盡故。五無間自他平等。令他速圓滿施等故。六無難隨喜

他施等。令自行速圓滿故。七大自在。由得虛空藏等定。令施等速滿故。八攝受。無分別智所攝受。九發起。謂解行地中。上中品忍位所行施等。十證得。初地所行施等。十一等流。餘八地所行施等。十二圓滿。謂第十地及如來所有施等。即菩薩滿。如來圓也。若闕一種。非波羅密多。最勝所至最勝所作。故名波羅密多。波羅所至義。或所作義。密多能至能作義。彼論又說。到所知彼岸名波羅密多。安住佛性故。又波羅是所知。彼岸義。密多是到義。又解。濟度自他最極災橫。故名波羅密多。合六解總名。

釋別名者。攝大乘說能裂慳恪貧窮得廣大財位福德資糧名施。乃至能除遣一切見趣諸邪惡慧及能眞實品別知法。名慧。對法十一說由大施故。離過故。離垢故。故名施波羅密。乃至慧亦由三因。故名慧波羅密。如彼廣解。彼論又解。能捨施者當來貧苦。能捨受者現在熱惱故名爲施。乃至他所發智故。內證智故。種別智故。得寂靜智故。勝德智故名爲慧。合三解別名故。今總指釋總別名。如餘處說。餘處卽攝大乘等也。

此十修者有五種修。一依止任持修。二依止作意修

三依止意樂修。四依止方便修。五依止自在修。依此五修修習十種波羅密多。皆得圓滿。如集論等廣說其相。

七修門者。此有五修。此指如對法第十二說。依止任持修者復有四種。一依因修。由種姓力於度修正行。二依果修。依勝自體力於度修正行。三依願修。由本願力於度修正行。四依簡擇修。由慧力於度修正行。二依止作意修。彼說復有四種。一依勝解修。於一切度相應教法起增上勝解。二依愛味修。於已得度多見功德。起深愛味。三依隨喜修。於

諸世界諸有情所行度深生隨喜。四依喜樂修於自他當來勝品度中深生願樂。三依止意樂修卽六意樂謂一無厭意樂。二廣大。三歡喜。四恩德。五無染。六善好。意樂廣如彼解。然與攝論六意樂名字不同。及攝三作意。一謂愛重。二隨喜。三欣樂。皆如攝論第七。對法第十二抄會。四依止方便修。對法論說。亦有三種。由無分別智觀察三輪皆清淨故。由此方便故。一切作意所修諸行速成滿故。五依止自在修亦有三種。對法說有三。一身自在卽自性受用。二身二行自在。卽變化身。三說自在謂

能說六度等無有滯礙。謂緣求依止此故修。無性云。卽爲彼故修亦名爲修。然攝論說五修名亦不同。義意無別。然此同對法。攝論文略。世親雜解。無性易知。此中指同對法攝論。故言如集論等。

此十攝者。謂十一一皆攝一切波羅蜜多。互相順故。

第八攝門者。謂十度。一一皆攝一切度。十行相資成互相順故。此中對法等說或眞如攝或慧攝等。然今但以十度相攝。不同彼論。如前財施唯施無畏通五。法施通六等。是故諸論言。或唯施聲說。乃至或唯智聲說是。此卽雜行十度。故一攝餘。無性

云施性中現有六波羅密多金剛般若論云檀度攝於六資生無畏法此中一二三是名修行住大般若第三百五十一云佛言要由般若引施等故由此前五波羅密多攝在般若波羅密多又對法十二更互決擇門有三一方便中廣出其相

依修前行而引後者前攝於後必待前故後不攝前不待後故

前引後度起者前攝後後待前方成故後不攝前前不待後而成故對法十二說此依始業地所有戒皆是施有施非戒謂戒所不攝施既以寬問狹

故順後句答。然應因敍。對法十六中。一句二句三句四句。順前後句等。

依修後行持淨前者。後攝於前。持淨前故。前不攝後。非持淨故。

後持淨前者。後攝於前。有施皆戒。有戒非施。謂施所不攝戒。以後戒持淨前施等。故前不攝後。非持淨於後故。卽以狹問寬。順前句答。施狹故也。

若依純雜而修習者。展轉相望。應作四句。

謂有純修。且如施純修。謂有施非度。不迴向施等是。有度非施。卽隨喜他施等是。有俱不俱可知。然

此依種類福。如前已說。然不約種類福不說隨喜他。故但有三句。有施非度。有亦施亦度。有非施非度。除第二句。餘五度皆作四句。前有度故施前未有度。故爲三句。若雜修者。有四句成諸度相間有第二句。故此亦如對法。然彼更有少別。不能煩引。

攝大乘云。此能攝一切善法。是其相故。是隨順故。是等流故。不以六度相攝。乃攝諸功德也。廣如彼說。謂施攝施。是相攝。信等是隨順攝。無諍是等流。

此實有十。而說六者。應知後四。第六所攝。開爲十者。

第六唯攝無分別智。後四皆是後得智攝。緣世俗故。

第九問答合六開十門。此義可知。如前已引攝大乘說等。

此十果者。有漏有四。除離繫果。無漏有四。除異熟果。十五果門。約實而言。有漏有四。無漏亦爾。所除有別。此義可思。此爲四果。文易可知。故不繁出。

而有處說具五果者。或互相資。或二合說。

會相違也。對法十二說。永斷自治是離繫攝受自他是士用。於當來增勝生起是等流。大菩提是增上。感大財等是異熟果。即具五果。或無漏資有漏亦得異熟。有漏資無漏亦得離繫。故言互相資。或

有漏無漏二合說故得五果非有無漏體各親能得五果也七十八解深密等說果有六大財善趣無怨壞爲衆生主無惱害大枝葉皆是異熟果中說非不得餘攝論云富貴大生大朋屬此三異熟果廣大業塵垢薄知五明處後三但約增上果中說亦不違也菩薩地解六度中一一度後皆言此得大菩提此雖於增上果說若因緣增上緣皆是增上果四十三末說前各九門分別度等得如是果別不能煩引讀者知之

十與三學互相攝者戒學有三一律儀戒謂正遠離

所應離法。二攝善法戒謂正修證應修證法。三饒益有情戒。謂正利樂一切有情。

十一三學相攝門。於中初出學名體。二正以學攝度。戒學有三。初以七眾戒爲體。二以有爲無爲無漏善法爲體。有漏善法非正應修。體可斷故。三謂正利樂三業爲性。如上應知。

此與二乘有共不共。甚深廣大。如餘處說。

然此三學。與二乘有共不共等。攝論無性第七。世親第八。各有四殊勝。初一差別勝。卽三聚戒。二共不共勝。謂菩薩一切性罪不現行。與二乘共。相似

遮罪有現行與二乘不共等是。三廣大勝此有四種。一種種無量學處大。二無量福德大。三利生意樂大。四建立菩提大。如彼廣解。四甚深勝謂菩薩行殺生等十業而無有罪生無量福速證菩提等是。然彼雖有四種殊勝。然初即此三聚戒體。今以第二共不共第四甚深第三廣大合為三種。如餘處者即是彼文。

定學有四。一大乘光明定謂此能發照了大乘理教行果智光明故。二集福王定謂此自在集無邊福如王勢力無等雙故。三賢守定謂此能守世出世間賢

善法故。四健行定。謂佛菩薩大健有情之所行故。
文中可解。然此唯在第四靜慮。諸勝定者。多是彼
中由地勝故。唯是無漏。既言聲聞等不得。明非地
前已得此四及有漏故。解此四定攝論等唯有名
唯七。及佛地論有解發智光明通聞思修。如第三
地除障所得。

此四所緣對治堪能。引發作業。如餘處說。
攝論第八說有六差別。一所緣別。以大乘法為所
緣。二種種別。即四定別。且舉上首者。三對治別。謂
總相緣智。即緣眞如智。速遣阿賴耶中麤重障故。

四堪能別。謂住靜慮樂隨欲受生故。五引發別。能引發一切界無礙神通故。六作業別。謂能振動等。即十八變。又能引發十難行等。即自誓難行等。彼雖有六。第二差別。即四定體。故除第二。唯有所緣等五。如彼廣解。密語六度等。十惡業道並爾。

慧學有三。一加行無分別慧。二根本無分別慧。三後得無分別慧。

三慧可知。如六度中。合五爲一說。後得等三智皆第六故。

此三自性所依因緣所緣行等。如餘處說。

若自性。若所依。若因緣。若所緣。若行相。若任持。若助伴等。合一十六門解三智。除初解自性外。餘十五門解之。自性者。彼云離五種相。以爲無分別智性。一離無作意。熟眠醉等。非彼智故。二離有尋伺地。第二定以上非故。三離想受滅寂靜故。卽智不成。定無心等故。四如色自性。便非是智。如大種故。五離於眞義異計度故。計度是有分別。非無分別。故言所依者。智所依。若是心者。心是思量。說智無分別。不應正理。若所依非心。能依名智。亦不應理。卽智所依非心是心。由所依止。是心種類。心所引

生故是心非思量故非心故彼頌言非心而是心等言因緣者彼頌言諸菩薩因緣有言聞熏習等即以聞熏習爲因緣言所緣者彼頌言諸菩薩所緣不可言法性即眞如是徧計所執法皆不可言不可言性謂二無我所顯眞如是即無分別智所緣也即是三種無分別智所緣也言行者彼言行相彼頌云諸菩薩行相復於所緣中是無分別智彼於所知無相即此智於所緣中所現無相能所二緣平等平等生無異相如眼取色見青等相非此青相與色有異故此中且舉五門餘十一門如

彼論解總是第一出體名門。

如是三慧初二位中種具有三現唯加行於通達位現二種三見道位中無加行故於修習位七地已前若種若現俱通三種八地以去現二種三無功用道違加行故所有進趣皆用後得無漏觀中任運起故。究竟位中現種俱二加行現種俱已捨故

第二五位分別門加行唯有漏餘二無漏故諸位別此依頓悟及二乘各自初二位說若迴心者皆通初二位此文可解不煩廣解。

若自性攝戒唯攝戒定攝靜慮慧攝後五若并助伴

皆具相攝。

第三正相攝門。自性攝可知。餘三或七。非自性故。

眷屬理通三。三具攝十。

若隨用攝。戒攝前三。資糧自體眷屬性故。定攝靜慮。慧攝後五。精進三攝。徧策三故。

戒攝前三者。施是戒資糧。戒是戒自性。忍是戒眷屬。由忍不破戒故。餘二可知。精進三學攝。徧策三學故。七十八解深密說同此。

若隨顯攝。戒攝前四。前三如前。及守護故。定攝靜慮。慧攝後五。

戒攝前四。前三如次前說以精進守護戒故亦戒攝。餘文易知四十九說由前四資糧自性眷屬守護修戒學也。由定故圓滿修心學由慧故圓滿修慧學同此也。

此十位者五位皆具修習位中其相最顯。然初二位頓悟菩薩種通二種現唯有漏。漸悟菩薩若種若現俱通二種。已得生空無漏觀故。通達位中種通二種現唯無漏。於修習位七地已前種現俱通有漏無漏。八地以去種通二種現唯無漏。究竟位中若現若種俱唯無漏。

十二五位現種相攝門。此中所說隨其所應未必十種一一皆爾。修習位中其相最顯者。通有無漏能無邊行故。此中約法爾種子。說通達位。言有者。雖無別行義說有故。餘文意可知。

此十因位有三種名。一名遠波羅密多。謂初無數刧。爾時施等勢力尚微。被煩惱伏。未能伏彼。由斯煩惱不覺現行。二名近波羅密多。謂第二無數刧。爾時施等勢力漸增。非煩惱伏。而能伏彼。由斯煩惱故意方行。三名大波羅密多。謂第三無數刧。爾時施等勢力轉增。能畢竟伏一切煩惱。由斯煩惱永不現行。猶有

所知微細現種。及煩惱種。故未究竟。

十三分位分別門。三刧得名別。一行中修一行。一行中修一切行。一切行中修一切行別。如前已說

然未入刧時同已。初入但名波羅密多。已成佛竟

亦同第二刧名大波羅密多。解深密七十八。說勝

解行地名波羅密多。此中復言初無數刧。明煗等

位唯在初刧。又四十七八九等說勝解地。對法攝

論等說從堅固心至極喜地。解行地攝。彼復說解

行地是初刧。由多理故。四心唯初刧。對法第十一。

說持任鏡明依中。言滿已者。是滿心學。非第二刧。

如言三刼滿已。修相好業。非於刼刼外方修相好。相好非三刼攝。數如上說。大文上來第一以十三門分別度訖。

此十義類差別無邊。恐厭繁文。略示綱要。

大文第二指不繁文。義類無邊者。解深密七十八。說度清淨。度最大無染最明盛不可動最清淨度。無盡度。威德度。因果義利度。攝三性等。皆如彼經論說。不能繁述。

十於十地雖實皆修。而隨相增地地修一。

大文第三十地修度門。十地經攝論顯揚瑜伽等。

皆言初地施為增上餘度隨力隨分非不修習乃至十地智為增上餘度非不修習隨力隨分故地地修十問若第五地修定度者何故三地名為發光定障三地除成熟至五地

雖十地行有無量門而皆攝在十到彼岸

大文第四以十攝諸行六度外更無菩薩道卽由六度攝一切行等故不以但說十度更不說餘行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五十六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五十七 論文卷九之五

唐京兆大慈恩寺沙門窺基撰

十重障者。一異生性障。謂二障中分別起者。依彼種立異生性故。

前答證得轉依等中有四答。一依十地。二修十行。已如前辨。自下第三解十重障。於中有二。初明重障。後重以二障攝總明斷位。明重障中有二。初牒十障者。後別解釋。釋中有十一障者乘文次對釋二十二愚義乘文便故因釋佛地障。初文有六。第一出體。一異生性障。世親攝論名與此同。十地論

第一云。凡夫我相障。此名不然。此障之體非唯我故。凡夫名異。如別抄說。此障體性。如何等者。謂分別二障。依此種子之上立異生性故。今斷能依故說所依斷。即與現本識同地。二障種子能生現行者上立此初障。由此凡夫離欲仍名欲界異生。不伏見惑種故。以準知此性是染汙。亦可言種在本識與識同性。即無覆性。若爾何故對法第四解無記中但有命根等是自性。不言異生性耶。答。由約煩惱種可名染汙約異熟種可名無覆通二義故不名自性命根等。不然。不可爲例。今勘諸文。前釋

爲善。對法解無記。及六十六立五無記中不言異生性是五無記等故。既依染種立故亦唯染。別小乘也。問。今以二障分別起種名爲此性。卽二乘聖應名異生。未斷成知分別障故。答。隨望自乘見道所斷種上立故。若定性者。名已斷此性。自乘障無故。唯依煩惱種子立故。若不定者。名爲未斷依二障種。立異生故。若不爾者。不定性者。應無異生性障。若爾。無種性者。旣無自乘聖道。說何爲異生性。應說但依二障分別種上立異生性。不須別說。望自乘見所斷種上立故。所知未斷。雖曰聖者。尙名

異生。此何位捨。答。不同小乘唯修所斷世第一法
與見道合捨。今大乘唯見所斷見道無間道起時
捨。依所斷種立此性故。與種俱捨。問。若異生性。不
定性聖未全斷盡故。仍得名異生。未全得無漏應
不名聖者。答。異生之性通二障。不定性之已分斷
可名分斷。異生性二眞見道名爲聖。已得少分名
爲聖。未全斷盡故不全名爲聖。言不定性名異生
者。非是全名。分已斷故。言聖應爾。分已證故。由此
總應四句分別。有異生非聖。如全未得三乘聖道
有聖非異生。大乘者得見諦。有異生亦聖。如不定

性聖未至十地中有非異生非聖如入無餘依涅槃界此即文中第一出障體性

△自下第二對三乘明同異

二乘見道現在前時唯斷一種名得聖性菩薩見道現在前時具斷二種名得聖性

此約異生性各望自乘障爲論斷分少名小聖全斷盡名大聖

△第三明障道俱不俱謂有薩婆多多等爲伏難言若異生性是修所斷見道前捨故無漏果起無有凡聖俱成熟失今既見所斷種上立異生性者即

無問道有惑種俱。此種未捨異生未斷。如何凡聖無俱起失。由薩婆多惑得俱故。今爲此難。非就大乘。

二眞見道現在前時。彼二障種必不成就。

謂無惑得與聖道俱。唯依分別二障種子立異生性。其種必不與見道俱。如何凡聖有俱成失。問。無間道起惑種不俱過去已滅未來未生。如何名斷。

猶明與闇定不俱生。如秤兩頭低昂時等。諸相違法理必應然。是故二性無俱成失。

由此對法第七等。問。從何而得斷耶。答。不從過去

已滅故。不從未來未生故。不從現在道不俱故。然從諸煩惱麤重而得斷。爲斷如是如是品麤重。生如是如是品對治。若此品對治生。此品麤重滅。猶如世間明生闇滅。由此品離繫故。令未來煩惱住不生法中。是名爲斷。故非道或可說爲俱。問。此言斷者。爲斷緣縛。爲斷相應縛。答。若所知障。唯言斷麤重體非縛法故。若煩惱障從二說。斷。五十九說對治道生。煩惱不起。得無生法。是故說名斷彼相應。相應斷已。不復緣境。故從所緣亦說名斷。言麤重斷。雖亦通煩惱障。然從二斷。唯煩惱中。又所知

障種。障十地智。是染汙性。菩薩斷時。斷彼種體。如二乘者斷煩惱種。然二乘斷定障等時。但斷麤重。令相隨順。不能斷種。不同菩薩。問。此言斷者爲總緣智能斷。爲別緣智能斷。此有何失。總緣之智非自相智。如何共相比量之智能斷惑耶。若別相智能斷。卽違對法五十九等文。對法七等說。問。何等作意能斷耶。答。總緣作意觀一切法皆無我性。能斷煩惱。師子覺云。總緣作意者。合緣一切法共相行作意。答。如佛地第六說。云何佛能知其相。共相既依比量而立。豈佛知共相是比量耶。彼有三說。

有義二量是散心位依二相立不說定心若在定心緣一切相皆現量攝由此總緣智亦現量攝斷惑無失即由定照共相自體故說定心爲現量也第二說有義定心唯緣自相然由共相方便所引緣諸共相所顯理者就方便說名知共相不如是者名知自相由此道理或說眞如名空無我諸法共相或說眞如二空所顯非是共相由此義故對法等說緣共相智能斷惑者依方便說實自相觀方能斷之第三說如實義者彼因明論立自共相與此少異彼說一切法上實義皆名自相以諸法

上自相共相各附己體不共他故若分別心立一種類能詮所詮通在諸法如縷貫華名爲共相此要散心分別假立是比量境一切定心離此分別皆名現量雖緣諸法苦無常等亦一一法各別有故名爲自相眞如雖是共相所顯以是諸法自實性故自有相故亦非共相不可以其與一切法不一不異卽名共相自相亦與一切共相不一異故是故彼論與此不同由此義故對法等說緣共相智能斷惑者依分別心於一種類眞如之上通在諸法說名共相或眞如體諸法皆有義名共相緣

此之智名共相智。論實眞如法實性故非是共相。據實而言卽別相智能斷惑也。其相假立已如前辨。

無間道時已無惑種何用復起解脫道爲。

第四釋二道別解脫道所治與小乘不同。小乘難曰我無間道猶有惑得可起解脫道與得相違今汝無間道已無惑種何用復起解脫道爲用之何作。

斷惑證滅期心別故。

下論主答由前加行期心別故謂無間道能斷惑。

解脫道能證滅，雖無間道已無惑種，證彼無爲，有此用，別起解脫道。此一解也。

爲捨彼品麤重性故。

下第二解。麤重性者，卽二障種無堪任性。

無間道時，雖無惑種，而未捨彼無堪任性，爲捨此故，起解脫道，及證此品擇滅無爲。

無間道俱，雖無惑種，而未捨彼無堪任性，爲捨此故，起解脫道。解脫道起，非唯爲此，及證此品擇滅無爲。卽無堪任與無間道俱滅，證無爲得與解脫道俱生故。解脫道雖不違惑得，而亦有用。此後意

說種生現雖同時菩薩金剛心由有麤重性故不名爲佛明此位第八識猶有漏爲麤重所依不然如何不名爲佛前解但爲證無爲者金剛心中第八已無漏未圓明故不名爲佛後解爲勝依此二解幷前第八識捨位合解有三加此一說云金剛道生有漏皆捨種生現同時故此中麤重言非謂種子由種子等令所依無堪任性此名麤重雖前已說至下當知問此義可然彼十地中地地斷煩惱障麤重既不斷種子起無間道時復不斷麤重無間道起何所斷耶若無間道中有斷煩惱種用

於解脫道位。可說除麤重。無間道中旣無所斷。如何說麤重。解脫道治耶。答。修道十地中斷煩惱麤重者。非離所知障外。別起無間道等治。然煩惱麤重障無始以來。與所知障俱。所知障爲本。由無間道本障斷故。其末煩惱障麤重。與所知障麤重。解脫道中捨。故無此過。由此煩惱麤重。非能受生。但障於地。所以與所知障俱斷。而不留之。故無期答。如身見等至下當知。問。若爾。如二乘者。唯斷定障不斷種子。無間道生位無麤重。何用復起解脫道爲。答。無間斷麤重。解脫道中得自在故。問。旣斷麤

重得無爲不答。大般若經第三百六十卷說善現問言若無爲法無差別者佛何故說習氣相續如來永無二乘猶有世尊答言習氣相續實非煩惱二乘身中不能引無義菩薩身中能引無義如來永無即由此文顯斷習氣不得無爲不爾無爲應有差別亦顯所知障斷不得無爲若所知障斷得無爲便顯三乘亦得無爲而有差別。

△第五以此障即二十二愚。

雖見道生亦斷惡趣諸業果等而今且說能起煩惱是根本故

顯異生障攝法不盡。以是根本。不說業等。等者。等取惡趣非業及非異熟及等餘增上果等法。及人天趣中分別所起業及果。故直言惡趣攝不盡。故能起之中但說煩惱。以所知障與之俱。故總名煩惱。

由斯初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執著我法愚。即是此中異生性障。二惡趣雜染愚。即是惡趣諸業果等。解深密七十八等說。斷於二愚。如文可解。諸業果等者。如次前等字。等取善趣之中分別所起別報業及果等。直言惡趣攝不盡故。經中既言惡趣雜

染者雜染之言通善趣分別雜染故前說無記若斷緣縛修道所斷今言彼果是不生斷如緣起中說故爲此第二解何故業果亦名爲愚

應知愚品總說爲愚後準此釋

諸業果等雖體非愚業是愚所起果是愚所感愚之品故亦名爲愚後諸地言愚準於此解如第二地業趣愚非體是愚故又初執著我法障中亦有貪見等體非是愚亦愚之品故下準此知然分別障中雖有所知障非能發業感於生死非縛法故今此第一所發業果並言惡趣者毀訾言也如說

半擇迦名人中惡趣。

或彼唯說利鈍障品俱起二愚。

謂第一言執著。明是利障品俱起愚。第二言惡趣雜染非必業果。但是鈍障品俱起愚。毀責名趣。此中不別言餘煩惱。餘煩惱但是利鈍障品俱起之愚。卽唯無明。此師意說。唯取無明與見非見俱名爲利鈍。說十地中斷十無明。故不取餘煩惱等也。

彼麤重言顯彼二種。或二所起無堪任性。

彼言麤重。麤重者何顯。卽是彼二愚之種。前二是現行。麤重是種故。問。現行久已滅。如何言斷。答。五

十九說諸煩惱斷略有二種。一諸纏斷二隨眠斷。故二現行亦說斷也。問彼何不是伏現行言斷也。答。不然彼卷次文解二斷言。諸纏斷者謂貪瞋斷乃至疑斷。五見斷。見苦所斷斷乃至無色界所繫斷斷離繫是隨眠斷。非伏惑時亦伏見道諸惑故知二愚是現行麤重是種子。又解隨汝意前二是種麤重非種。今此乃是二品所起無堪任性。如苦根等說其斷位。

如入二定說斷苦根所斷苦根雖非現種而名麤重。此亦應然。後麤重言例此應釋。

瑜伽論第十一說第二定斷苦根苦根種子初定已斷今者斷彼苦根麤重說第二禪斷彼苦根故後諸地麤重準此爲二解。

△第六以障即無明爲同爲異。

雖初地所斷實通二障而異生性障意取所知說十無明非染汙故無明即是十障品愚。

此中意說初地實斷二障今說異生性障唯取所知障不取煩惱以世親攝論第七卷說十種無明望二乘者非染汙故若取煩惱即十無明通染汙故以無明即是十障品之愚愚即無明故何意不

說初地無明。許是染汙通二障種。
二乘亦能斷煩惱障彼是共故。非此所說。
二乘者。亦能斷煩惱障斷煩惱障是共故。非此所說。彼二乘不能斷所知障。所知障是不共。所以初地無明。但說不染。故世親攝論云。又所治障有其十。故立十地別。
又十無明。不染汙者。唯依十地修所斷說。
說爲不染者。卽攝論本云法界中有十不染汙無明者。唯依十地修所斷說。卽不說異生性。是見斷故。何以知者。對法十四云。已得現觀。於彼修道位

中唯修所知障對治道等者。故不說見道所斷爲十無明數。以說不染故。若異生性。即便染汙。由此故知其異生性非不染汙。世親又云。爲治十無明。立十地別。離十障外。說十無明。故十無明。非即十障。彼自有二。復次解十無明故。然無性但有一解。亦不別說。問。十地修道亦伏煩惱。斷彼煩惱障麤重。如言二障三處過是。何故不說耶。

雖此位中亦伏煩惱。斷彼麤重。而非正意。不斷隨眠。故此不說。

十地修道位中亦伏煩惱。斷彼麤重。而非正意。所

以者何不斷隨眠故此不說攝論本及世親等說十地菩薩留煩惱障助願受生故非正意意趣於智斷斷所知障故斷隨眠不斷煩惱之隨眠也問若爾何故初地但說異生性障不說更斷修道障也理實初地修道位中亦斷俱生所知一分然今且說最初斷者後九地斷準此應知

論主答雖實初地出見道已修道位中亦斷俱生所知一分今十障中從初說故不說修障初地既從初說後九地中所說九障準此應知皆從初說何以得知初地等入地心出見道等已更斷餘惑

住滿地中。時既淹久。理應進斷所應斷障。不爾。三時道應無別。

今以理答。住滿地中。時既淹久。謂二僧祇。理更應斷。若不更斷爾者。地三時道既無三品應無別故。故說菩薩得現觀已復於十地修道位中。唯修永滅所知障道。留煩惱障。助願受生。非如二乘速趣圓寂。故修道位。不斷煩惱。將成佛時方頓斷故。

引對法十四文爲證。若住滿地心。更不斷惑。如何論說十地修道。卽初地中唯斷見惑。更不斷修惑。地有九故。又攝論第十說煩惱伏不滅。如毒咒所

害留藏至藏盡證佛一切智世親云以留煩惱隨眠故不如二乘速趣圓寂故留煩惱助願受生等謂諸菩薩由大悲力意趣一切智故意趣所知障對治道不取煩惱對治道擬於生死助悲願受生故名留煩惱也不爾如來大悲最極應留煩惱隨類化生由此故知意不趣斷故名爲留將成佛時方頓斷盡此等對法十四文也

二邪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及彼所起悞犯三業

十地云邪行於衆生身等障世親攝論云於諸有

情身等邪行障義意大同所知障者簡煩惱障俱生之言簡分別起一分之說簡餘修斷諸所知障下准此解悞犯三業名愚者愚品故解如前問前二種生死中言所知障不能發業何故此中言俱生一分所發三業是業趣愚佛地論第七亦言若所發業所得果皆所知障體答若發業招生死所知障即不能非縛法故前二生死由此說不發若障智三業不招惡果此亦能發此文所明但是等流增上業果問法執既通不善何故非縛答不由不善性即是縛如心王等性即非縛法執但由煩

惱俱故。令成不善非性是縛。既爾。何故不感異熟。今實義者。雖不善心俱。仍名無記。菩薩二乘所望各別。卽通有覆。無覆無記。故不能招異熟果等。故無前難。

彼障二地極淨尸羅。入二地時便能永斷。由斯二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微細悞犯愚。卽是此中俱生一分。二種種業趣愚。卽彼所起悞犯三業。

此業能障第二地淨尸羅故名趣。毀責爲名。如人惡趣不可言能取趣名趣。不取惡果故。麤重如前故不別解。餘論中言身業者。卽是三業。此言邪行

已攝盡故。
或唯起業不了業愚。
第二解。初是起業之愚。後是不了業之愚。非所發業。此亦非必能發業也。境用別故。
三闇鈍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所聞思修法忘失。
十地云。闇相於聞思修等諸法忘障。世親攝論云。
三遲鈍性。於聞思修而有忘失。
彼障三地勝定總持及彼所發殊勝三慧。入三地時。
便能永斷。

勝定者。謂等持等至。隨諸禪無色無漏定。總持者。

四十七及佛地等說。卽以念慧爲體。彼四十七說

有四陀羅尼法義咒能得菩薩忍。今卽初二攝。卽

是聞持陀羅尼及定等所發三慧。定親發修慧。總

持親發聞思。故合爲文。及彼所發殊勝三慧。三慧

以慧爲體。言修慧。因修而得此慧。故言修慧。從因

爲名。非修卽慧。修是定故。

由斯三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欲貪愚。卽是此中

能障勝定及修慧者。

欲貪愚障勝定及修慧者。卽由於五欲起貪多住

散亂障於定及修慧。修慧與定相近故。唯說障修。非不亦障思慧等。問。欲貪者煩惱名。何故所知障中名欲貪。彼昔多與欲貪俱故名欲貪愚。今得勝定及修所成。彼既永斷欲貪隨伏。此無始來依彼轉故。彼所知障。此第三愚多與煩惱中欲貪俱。故名欲貪愚。非所知障體名爲欲貪。彼障定及修慧。所知障永斷說欲貪隨伏。所知爲本斷故。煩惱是末便伏。此煩惱無始來依所知障轉故。

二圓滿聞持陀羅尼愚。即是此中能障總持聞思慧

者。

以聞思與聞持相近故偏說之非不障修慧。然從勝障故別分二。非一障體義說二障。此以上三地愚。七十八等並不同。

四微細煩惱現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第六識俱身見等攝。最下品故不作意緣故遠隨現行故說名微細。

十地云。解法慢障譯家名別。卽我見慢等是。世親攝論云。微細煩惱現行俱生身見等攝。此最下品故不作意緣故。遠隨現行故。應知是微細。義意大

同此中言第六識俱身見簡第七識俱等者等取我所邊見及我慢我愛與見俱者皆是此品及等取彼定愛法愛至下當知如何此名微細解云最下品故謂第六識亦有分別身見等法彼為麤猛名上品第六識中獨頭貪等名中品通不善性故此望於彼二最下品故行相最細唯無記故又不作意緣故名下品即是任運生故名下品非如見斷强思等方生故又遠隨現行故即無始來隨逐於身不捨於身名下品非如分別起者逢善友等便捨於彼故此名下品由此三義故說名微細餘

論準此釋。

彼障四地菩提分法。入四地時便能永斷。

此等障菩提分法故四地斷。問。如何身見等障菩提分。答。由有身見等俱愛迷執身故不得觀身爲不淨觀法爲無我等故障菩提分。即通障也。中邊第一。有菩提分障。問。旣是所知障何故立煩惱名。

彼昔多與第六識中任運而生執我見等同體起故說煩惱名。今四地中旣得無漏菩提分法彼便永滅。

此我見等亦永不行。

亦顯以上所知障。立煩惱名。雖有別頭生者皆多

分與煩惱同一體而俱起故立煩惱之名。由所知障斷。故煩惱之末亦永不行。從煩惱名。故說爲斷。

問。何故初二三地不斷我見等耶。答。非障法故。

初二三地。行施戒修相同世間。四地修得菩提分法方名出世。故能永害二身見等。

初地行施。二地行戒。三地行修相同世間。世間有情多作此三福業事故。未能修證菩提分法。今四地修得菩提分法。方名出世。故能永害二身見等。

二身見者。謂初見道已離第六識中分別身見。今此後離第六識中俱生身見盡處。總說名二身見

非今離二。如第四定言滅苦樂。又正斷所知障身見等幷永不起煩惱障中身見等。故說二身見名永害非煩惱身見亦起對治。

寧知此與第六識俱。

問也。

第七識俱執我見等與無漏道性相違故。八地以去方永不行。七地已來猶得現起。與餘煩惱爲依持故。

第七識俱身見等法與無漏道性相違故。七地已前猶有有漏道故未全伏滅。八地以去無漏相續方永不行。七地已來得現起者。與貪瞋等餘煩惱

等爲依持故。若此此是彼第七識俱七地以前已許滅者。即貪瞋等已前應滅無依持故。如八九十地。此麤彼細伏有前後故。此但與第六相應。

又此第六識俱者麤彼第七識俱者細故伏有前後麤者前伏。細者後伏。故此但是第六相應。解深密七十八等說。世尊此諸地煩惱隨眠有幾。善男子。有三。一者害伴。謂前五地諸不俱生現行煩惱是俱生煩惱現行助伴。彼於爾時永不復有。說名害伴隨眠。二者羸劣。謂第六第七地微細現行。若修所伏不現行故。三者微細。謂於第八地已上。從

此已去。一切煩惱不復現行。唯有所依所知障在。故知所伏第六非七。問。因論生論。如何害伴。如斷障章已廣解訖。

身見等言亦攝無始所知障攝定愛法愛。彼定法愛。三地尚增。入四地時方能永斷。菩提分法特違彼故。身見等言。非唯貪癡慢及餘俱行隨煩惱亦攝無始定法二愛。定法二愛。特違菩提分法者。以菩提分法得無漏定及勝無漏教法及別別法故。前地照了大乘法教。仍生愛著。此地教法及念慧等方名爲得。今既於定於教法及念慧等起愛。於彼不

得自在故障菩提分。故名特違也。前地遲鈍障障
定忘所聞思等法。此定但障菩提分故差別也。
由斯四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等至愛愚。即是此
中定愛俱者。二法愛愚。即是此中法愛俱者。所知障
攝二愚斷故煩惱二愛亦永不行。

準前應釋餘文易了無勞重解。

五於下乘般涅槃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厭生
死樂趣涅槃同下二乘厭苦欣滅。彼障五地無差別
道。入五地時便能永斷。由斯五地說斷二愚及彼麤
重。一純作意背生死愚。即是此中厭生死者。二純作

意向涅槃愚即是此中樂涅槃者。

十地云身得我慢障。世親攝論與此名同。前地依覺分觀。觀身受等及無漏道等。由所知障令善心等故有欣厭。此地眞如名無差別。故緣彼道名無差別。生死涅槃旣無差別。何得有厭復有欣耶。餘文可解。

六麤相現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執有染淨麤相現行。彼障六地無染淨道。入六地時便能永斷。

十地云微煩惱習障。世親攝論云麤相現行。十地望前五地等說爲細。世親及此論望後七地說爲

麤相亦不相違。由前地觀四諦故有二染二淨。故障六地無染淨道。此地眞如名無染淨。故緣彼道名無染淨。其緣起相望四諦爲細。望後障故說此爲麤。

由斯六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現觀察行流轉愚。卽是此中執有染者。諸行流轉染分攝故。二相多現行愚。卽是此中執有淨者。

緣苦集行流轉相爲障執有染是相多現行卽障

緣起還滅觀緣滅道淨相爲障。

取淨相故。相觀多行。未能多時住無相觀。

由取無漏淨相故相觀多行未能多時住無相觀即後得智作有相淨觀也雖作無相少時能故解深密云現前觀察行流轉麤言現前者觀現前有漏法染也。

七細相現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執有生滅細相現行彼障七地妙無相道入七地時便能永斷。十地云細相習障世親同此由前六地作緣起觀流轉還滅尚有生滅微細相故故名爲障此地眞如名種種無別眞如故此道名妙無相道此細相爲障。

由斯七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細相現行愚。卽是此中執有生者。猶取流轉細生相故。二純作意求無相愚。卽是此中執有滅者。尙取還滅細滅相故。

細相現行執有生者。以行流轉以生爲首實皆有滅。於有漏有生。且舉一生。非不執滅。卽執流轉相也。純作意求無相愚。卽執有滅。卽執還滅相也。

純於無相作意勤求。未能空中起有勝行。

前地尙取還滅細滅相故。純於無相作意勤求。未能空中起有勝行。今此地中旣除此障能於無相不專勤求。乃於空中起有勝行。所言空者無相空

理。於空中作有行。卽眞觀中起。於有觀冥眞俗二境合本後二智。少用功力。卽能得故。不同五地。十地第九經云。七地以十種方便智發起殊勝行入。彼論解云。無障礙智現在前時。於無作行中。生樂心等。無作行者。卽空行也。今言非安立行是。八無相中作加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無相觀不任運起。

文中有四。一出體。二辨障相。三卽愚。四顯有此。初也。十地云。於無相有行障。世親攝論云。於無相作行義意大同。餘文易了。

前之五地有相觀多無相觀少於第六地有相觀少無相觀多第七地中純無相觀雖恆相續而有加行。二辨相也前之五地觀心猶劣無相觀少第六地中猶觀染淨平等如故多住無相第七地中斷微細生滅相故無相恆續而有加行與八地等別。由無相中有加行故未能任運現相及土如是加行障八地中無功用道故若得入第八地時便能永斷彼永斷故得二自在。

未能任運入無相觀者不自在故未能任運現相及土明此地已前亦現相土未名自在未能任運

現故。言現相者。卽是隨欲。現何相者。卽能現之。如現金銀等相珠寶等相皆能現故。此卽寬徧。便於相中。別建立土自在。土自在者。隨欲現於大小土等現金銀等色。卽能現故。土卽狹也。土是假別。能依相是實別。所依相中別分立故。

由斯八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於無相作功用愚。二於相自在愚。令於相中不自在故。此亦攝土相一分故。

三卽愚也。其文易了。故不解之。

八地以上。純無漏道任運起故。三界煩惱永不現行。

第七識中細所知障猶可現起生空智果不違彼故四顯有此地以去一切煩惱雖不現行微所知障猶可現起此是第七識以生空無分別智及果即是滅盡定等生空後得智皆可現行法執末那不違彼故問若等流後得智法執猶起八地以上無漏相續無有一時非此等流如何可說二觀等流別也答由無分別智生法二觀近遠勢用所引故得別也如前已解

九利他中不欲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於利樂有情事中不欲勤行樂修己利彼障九地四無礙

解。入九地時便能永斷、

此文有四。一出體。二所障。三卽愚。四總結。卽初二也。十地云不能善利益衆生障。世親云。於饒益有情不作行。義意亦同。前八地中得無相樂躭著寂滅不肯進修諸佛七勸方能進趣。故唯自利。九地之障四無礙解。利他法故。

由斯九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於無量所說法無量名句字後後慧辯陀羅尼自在愚。於無量所說法陀羅尼自在者。謂義無礙解。卽於所詮總持自在。於一義中現一切義故。於無量名句字陀羅尼自在者

謂法無礙解。即於能詮總持自在。於一名句字中現一切名句字故。於後後慧辯陀羅尼自在者。謂詞無礙解。即於言音展轉訓釋總持自在。於一音聲中現一切音聲故。

三即愚也。於中有二。初總。後別。別中初標。後釋。解深密七十八云。一者。於無量所說法。即是此中義無礙解。無量法句文字。即是此中法無礙解。彼言法者。是名身也。句者句身。文字是字身。此論正之言名句字。彼文少隱。後後慧辯等可解。即陀羅尼言。貫通三無礙解。隨於一能詮名句文中現一切

能詮名等是法無礙解。於一方音聲中現一切方音聲。是詞無礙解。或極少於一方一名等中現一切方諸法上名。於一方一念聲中現諸方一切音聲。是二無礙解境差別故。前是假名等攝故。後者是實體卽聲故。

二辯才自在。愚辯才自在者。謂辯無礙解。善達機宜巧爲說故。

辯無礙解。能爲巧便說甚深法。卽是七辯。迅辯。應辯。捷辯。無疎謬辯。無斷盡辯。凡所演說豐義味辯。一切世間最勝妙辯。高下清濁小大等是。

愚能障此四種自在皆是此中第九障攝

四總結也其文易了此四體性諸門如對法第十四抄及別抄說

十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於諸法不得自在彼障十地大法智雲及所含藏所起事業

文有三一出體二所障三即愚此初二也餘論名同大法者是眞如緣如之智譬如大雲故名大法智雲及所含藏者即陀羅尼門三摩地門諸功德等大法智雲含眾德水充滿法身故所含藏即諸

功德所起事業。謂智所起諸大神通。

入十地時。便能永斷。由斯十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大神通愚。卽是此中障所起事業者。二悟入微細秘密愚。卽是此中障大法智雲及所含藏者。

下卽愚也。其文易了。準上配取。微細秘密者。所障微細亦秘密故。十地第十一十二菩薩地。四十八等說校量前地後地功德多少。然十障諸論不同。

略對明訖。

此地於法雖得自在。而有餘障。未名最極。謂有俱生微所知障。及有任運煩惱障種。金剛喻定現在前時。

彼皆頓斷入如來地。

第一段有四。一標。二顯。三卽。四證。此初二也。然第十地猶有障在。不名爲佛。解深密等說此第十地雖於諸法得自在。卽於業自在義陀羅尼門三摩地門自在義總名於法得自在。總持及定幷業皆名爲法。由總持等名法持故。

由斯佛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於一切所知境極微細著愚。卽是此中微所知障。二極微細礙愚。卽是此中一切任運煩惱障種。

三卽愚。其文易解。無勞重釋。此但言種。亦有麤重。

故集論說得菩提時頓斷煩惱及所知障成阿羅漢
及成如來證大涅槃大菩提故。
四引證。此義易了。集論第十四。未說頓斷等言廣
如解深密七十八等說菩薩地。十地等一一對諸
地明功德智慧不同。今不能繁述。十地第十說第
九地菩薩用法無礙智知諸法自相以義無礙智
知諸法差別相以辭無礙智知不壞說諸法以樂
說無礙智知諸法次第不斷說也又解第一知法
無體性第二知法生滅相第三知法假名而不斷
假名法說第四知隨假名不壞無邊法說又解一

知法差別。二知義差別。三隨言音而爲說法。第四隨所樂解而爲說之。彼有多復次說。不能繁引。應勘瑜伽六十六卷。修義不同。於此中會。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五十七